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船务公司新建3艘智能电动内河运输船项目设计[项目编号：JG2024-6039]的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单位	资格后审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中远航船舶研究院(武汉)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省港航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州市海皇科技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州碧洋船舶设计有限公司	不通过	投标文件中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不具备船舶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，不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评审标准中的项目负责人的评审标准要求，不予通过资格评审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》的规定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港船务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广州市黄埔大道东路983号

联系人:杨工、冯工 联系电话:020-83051008 联系传真: /

投诉受理部门: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

联系电话:020-83050869

招标人:广州港船务有限公司

2024年12月3日

